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（含转移支付项目）

单位名称：广州市南沙区司法局珠江司法所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（资金使用单位）	总计	财政拨款	财政专户拨款	其他资金	绩效目标	绩效指标
合 计	35.00	35.00				
287102-司法所工作经费	35.00	35.00			履行司法所工作职责，积极化解社会矛盾，提高群众法律意识，为群众提供方便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。建设各类法治文化宣传阵地，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。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监管，帮扶刑满释放人员，为经济发展创造和谐的社会环境。	1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月法律咨询频率(%);实施周期指标值:1年,年度指标值:100%;,2、1-产出指标,12-质量指标,社区矫正对象脱管漏管率(%);实施周期指标值:1年,年度指标值:0%;,3、1-产出指标,12-质量指标,矛盾纠纷调解率;实施周期指标值:1年,年度指标值:100%;,4、2-效益指标,22-社会效益,刑罚执行与社区矫正衔接率(%);实施周期指标值:1年,年度指标值:100%;